

附件 1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预算部门：（公章）和平县统计局

填报人姓名：林峰宇

联系电话：5618830

填报日期：2026 年 5 月 20 日



和平县统计局 2025 年度“三上”企业和乡镇统计人员岗位津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一）资金安排情况

“三上”企业和乡镇统计员岗位津贴年度安排资金额度 18.7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9.375 万元、年终未用完额度 0.015 万元被收回财政。

（二）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 9.48 万元。主要用于企业和乡镇统计人员岗位津贴。严格按照核定人员、标准发放，无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无截留、克扣情况，资金使用合规透明。

（三）绩效目标情况

1. 总体目标：为充分调动基层统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确保联网直报统计数据质量和上报率，圆满完成联网直报上报工作。

2. 阶段性目标：充分调动基层统计人员的工作积极性，达到积极配合统计工作安排，确保联网直报统计数据质量和提高联网直报上报率，圆满完成联网直报年报、月报和季报的上报工作。

（四）内控制度情况

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健全，会计核算规范，资金审批、发放流程严格；资金专款专用，按计划执行，按时、足额完成津贴发放任务；无挤占挪用、无套取资金等违规现象。

二、决策及实施过程情况

（一）项目立项论证充分

本项目依据基层统计工作保障政策及统计队伍建设要求设立，聚焦基层统计任务重、人员流动性大、保障不足等问题，立项依据充分、政策支撑有力，与统计工作核心职能高度契合。

（二）绩效目标与资金管理合理

绩效目标设置完整、量化可考核，紧密贴合队伍稳定、工作保障、数据质量提升等核心任务；预算编制科学合理，资金分配公平公正，资金管理规范，组织实施责任明确、流程顺畅。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一）总体情况

对照三级绩效指标逐项完成，“三上”企业和乡镇统计员岗位津贴专项绩效自评分数 99.99 分。其中，决策情况及实施过程 19.99 分、绩效产出 40 分、绩效效益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40 分，自评合计评分为“优”。

（二）项目绩效自评情况及分析

2025 年度本项目所有绩效目标 100%完成，无未完成指

标；绩效指标完成率均在 90%以上，津贴发放及时率、覆盖率、统计人员稳定性、数据报送质量等核心指标均达标。未出现绩效目标未完成情况，无明显绩效偏差。

(三) 偏差较大项目说明

本年度无未完成绩效目标项目，无偏差较大事项，无需逐项说明。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一) 存在问题

1. 部分三上企业统计人员变动较快，人员信息更新存在滞后；

2. 津贴标准动态调整机制不够完善，激励作用有待进一步提升。

(二) 整改措施

1. 及时更新人员信息，确保津贴发放精准；

2. 优化津贴发放，强化激励约束，提升积极性。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一) 工作建议

1. 加强基层统计业务培训，提高统计人员专业能力与责任意识；

3. 完善津贴发放与数据质量、工作考核联动机制，增强保障实效。

(二) 预算安排建议

1. 建议 2026 年度继续足额保障三上企业和乡镇统计人员岗位津贴经费，稳定基层队伍；

2. 根据人员增减、标准调整等情况，科学核定预算，确保资金保障到位；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本项目严格执行财经纪律与基层统计保障政策，资金发放规范、透明，无其他需要特殊说明的事项。